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公告**

**(2)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公告**

**(3)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聘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意見**

**(4)北京德恆律師事務所關於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法律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黃斌 禰浩賢

中國北京，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宋志勇先生、馬崇賢先生、馮剛先生、賀以禮先生、李福申先生\*、禾雲先生\*、徐俊新先生\*及譚允芝女士\*。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资料已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1:20 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713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宋志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选举宋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马崇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二）关于任命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如下：

#### **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委员会）**

董事委员：李福申先生、禾云先生、谭允芝女士

#### **管理人员培养及薪酬委员会**

董事委员：禾云先生、徐俊新先生、宋志勇先生

#### **战略和投资委员会**

董事委员：马崇贤先生、徐俊新先生、宋志勇先生

#### **航空安全委员会**

董事委员：宋志勇先生、李福申先生、马崇贤先生

### **（三）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聘任马崇贤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王明远先生、张胜先生、陈志勇先生、柴维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徐传钰先生为安全总监；聘任张华先生为总法律顾问；聘任肖烽先生为总会计师；聘任王迎年先生为总飞行师；聘任倪继良先生为总工程师；聘任严斯蒙先生为总信息师；聘任黄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聘任赵阳先生为总裁助理。前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经审阅相关文件，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另行公告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马崇贤先生：**56岁，毕业于内蒙古大学经济系计划统计专业，大学学历，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88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民航内蒙古管理局机务科、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内蒙古分公司航修厂工作，1997年1月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06年7月任国航浙江分公司党委书记，2006年7月至2009年6月任国航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6月至2010年4月任国航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期间，2009年1月至2010年4月兼任中航集团公司“中星项目”负责人）。2010年4月任国航副总裁、党委常委，2010年4月至2016年12月兼任山航集团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2016年8月任中航集团公司党组成员，2016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中航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1年4月任中航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2021年5月兼任本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2021年6月任国泰航空董事，2021年7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王明远先生：**56岁，毕业于厦门大学计划统计专业。198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西南航空公司计划处助理，市场销售部生产计划室经理，市场销售部副经理，市场部副经理、经理，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商务委员会委员、党委委员，网络收益部总经理等职。2008年7月至2012年3月任本公司商务委员会主任、党委副书记。2011年2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2020年4月任中航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张胜先生：**49岁，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美国城市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原新疆航空运输部市场处副经理、总签派室副主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公司营销部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委运力网络部副总经理、上海基地副总经理、新疆分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北京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0年5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

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5月任中航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0年5月任本公司党委常委，2020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

**陈志勇先生：**58岁，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飞行技术专业，一级飞行员。1982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民航第七飞行大队三中队领航员，中国西南航空公司成都飞行部中队长、部长，飞行技术管理部经理，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西南分公司成都飞行部部长，西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兼总飞行师等职。2009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本公司西南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2012年12月至2015年4月兼任公司总运行执行官，2014年5月兼任深圳航空董事，2014年5月至2020年9月兼任深圳航空总裁、党委副书记，2020年3月兼任深圳航空董事长，2020年7月任中航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柴维玺先生：**59岁，毕业于美国西雅图城市大学，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0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AMECO工程处机体股工程师、经理，中国国际航空公司机务工程部工程处副处长，AMECO飞机维修分部经理、大修分部经理，机务工程部总经理，本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5年10月至2009年3月任AMECO总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党委委员，2009年3月至2015年6月任本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5年10月至2020年1月任AMECO董事。2012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2015年6月至2017年9月兼任AMECO首席执行官。

**徐传钰先生：**57岁，毕业于中国民航飞行学院飞机驾驶专业，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一级飞行员。198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飞行总队三大队飞行员、飞行副主任，安监处检查员，三大队大队长等职务。2001年12月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飞行总队副总队长。2006年3月任公司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1月至2011年3月任公司副总运行执行官，兼公司运行控制中心总经理，党委委员、副书记。2009年1月至2011年4月任本公司总飞行

师。2011年2月至2012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2年12月任中航集团公司总飞行师、本公司安全总监，2016年11月兼任山航集团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

**张华先生：**56岁，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专业，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1986年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厂长（经理）工作研究会干部，中国企业管理协会副主任科员，中国企业经营咨询公司项目经理，国家经贸委经济法规司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国务院国资委政策法规局处长、副局长职务。2016年8月任中航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2017年8月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肖烽先生：**53岁，毕业于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管理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基建处会计，财务处副科长、科长，财务部资金管理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山东航空总会计师、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7月任本公司总会计师，2017年1月任国泰航空董事。

**王迎年先生：**59岁，毕业于四川广汉航空专科学校飞机驾驶专业，一级飞行员。1984年8月进入中国民航，一直从事飞行相关的工作。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公司飞行总队副总队长、党委委员、常委，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飞行总队总队长、党委副书记。2014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飞行师。2017年2月至2019年11月兼任本公司培训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11月兼任中国国际航空内蒙古有限公司董事长。

**倪继良先生：**55岁，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学院航空机械系飞机发动机设备维修专业。198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民航北京维修基地发动机维修部工艺工程师，AMECO工程处系统工程师、工程处发动机科发动机股经理、工程处发动机科经理、发动机分部处经理、运营部部长，国航工程技术分公司成都维修基地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航

工程技术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其间兼任 AMECO 总经理、党委委员），AMECO 党委副书记、首席战略官。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 AMECO 首席执行官、党委副书记，2020 年 1 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20 年 4 月至今兼任 AMECO 董事长、党委书记。

**严斯蒙先生：**39 岁，毕业于北京大学物理系、加州大学尔湾分校理论和计算物理专业，获博士学位。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美国谷歌（原 Fitbit）公司高级数据科学家；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瞰天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副总裁。2021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信息师。

**黄斌先生：**58 岁，毕业于中国民航学院计划财务专业，高级会计师。1983 年进入民航工作，曾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财务处科长、副处长、处长，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2003 年 4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西南分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常委，2007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4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中国国际货运航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党委委员、常委，2011 年 4 月任中国国际货运航空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成员，2021 年 9 月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

**赵阳先生：**54 岁，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飞行技术专业。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国际航空公司西南公司飞行部七中队中队长、一大队大队长，飞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及党委副书记。2014 年 11 月任本公司西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兼总飞行师、党委委员、常委。2017 年 10 月任本公司副总运行执行官，运行控制中心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 年 10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



#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何超凡先生、吕艳芳女士、郭丽娜女士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经民主程序推选的职工代表监事王杰先生、秦浩先生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下午 14:00 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903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由何超凡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选举何超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客观公正、独立判断的立场，作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阅拟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履历等相关文件后，我们认为：

1. 公司聘任马崇贤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王明远先生、张胜先生、陈志勇先生、柴维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徐传钰先生为安全总监，聘任张华先生为总法律顾问，聘任肖烽先生为总会计师，聘任王迎年先生为总飞行师，聘任倪继良先生为总工程师，聘任严斯蒙先生为总信息师，聘任黄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聘任赵阳先生为总裁助理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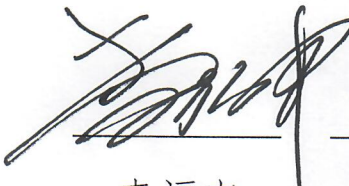
2. 马崇贤先生、王明远先生、张胜先生、陈志勇先生、柴维玺先生、徐传钰先生、张华先生、肖烽先生、王迎年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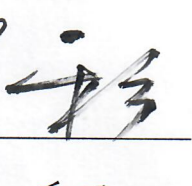
生、倪继良先生、严斯蒙先生、黄斌先生、赵阳先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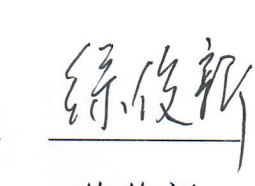
3. 同意聘任马崇贤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王明远先生、张胜先生、陈志勇先生、柴维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徐传钰先生为安全总监；聘任张华先生为总法律顾问；聘任肖烽先生为总会计师；聘任王迎年先生为总飞行师；聘任倪继良先生为总工程师；聘任严斯蒙先生为总信息师；聘任黄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聘任赵阳先生为总裁助理。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李福申

  
禾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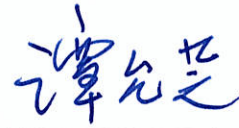
  
徐俊新

  
谭允芝

2022年2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李福申

禾云

徐俊新

谭允芝

2022年2月25日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DeHeng Law Offices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邮编:100033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

德恒 01G20210289-4 号

**致：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以下称“本所”）作为贵公司的常年中国法律顾问，应贵公司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统称“有关法律”）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就贵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称“本次会议”）出具本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对贵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在本法律意见中，本所律师并不对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这些议案所表述的事实或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发表意见。本所律师假定贵公司提交给本所律师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人员的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真实、完整，资料上的签字和/或印章均是真实的，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者原件一致。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表决程序及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一式肆份，经本所盖章并由承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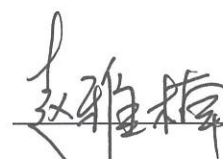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之签署页）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_\_\_\_\_


王 丽

承办律师：  \_\_\_\_\_

赵雅楠

承办律师：  \_\_\_\_\_

毕玉梅

二〇二二年二月  日